

证券代码：301199

证券简称：迈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 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选举王金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金平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二、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名称	委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王金平、张开旭、熊爱华	王金平
审计委员会	袁长明、熊爱华、徐烟田	袁长明
提名委员会	熊爱华、袁长明、王金平	熊爱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袁长明、熊爱华、张开旭	袁长明

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三、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选举董宗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宗峰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

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四、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张开旭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意聘任卢中庆先生、朱明升先生、张延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卢中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刘海燕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同意聘任王海兰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开旭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卢中庆先生、朱明升先生、张延明先生、刘海燕女士及王海兰女士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卢中庆先生及王海兰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卢中庆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任职条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符合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

理人员或董事会秘书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36-6431139

传真号码：0536-6431139

邮箱地址：mhauto@mhauto.cn

通讯地址：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舜泰街 1398 号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3 日

附件：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简历如下：

1、卢中庆

卢中庆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 CMA；1995年至2005年就职于潍坊市坊子区坊子镇人民政府，2006年至2015年6月曾任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2015年7月至2022年12月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23年1月至2025年1月13日担任公司董事，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5年1月13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卢中庆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潍坊赫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15%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2、朱明升

朱明升先生，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山东建筑大学控制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学位；2020年至2024年11月担任公

司事业部总经理，2022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朱明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潍坊赫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7%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3、张延明

张延明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山东轻工业学院财务管理专业，专科学历；2016年1月至2022年12月担任公司董事兼任董事会秘书，2022年12月至2025年1月13日担任公司董事，2025年1月13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张延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潍坊赫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19%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

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4、刘海燕

刘海燕女士，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12 年至 2017 年 3 月就职于公司财务部，2017 年 4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刘海燕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潍坊赫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4% 的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5、王海兰

王海兰女士，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云南财经大学，硕士学历，初级会计师；2019 年 10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5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020年6月起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海兰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